附件1：

艺术类子方案

为促进学生积极参与科技创新活动、引导学生创新创业、加强应用型人才培养，学校拟举办在线科技创新活动，丰富在线教育内容，展示学校科技创新风采，艺术与设计学院特制定本子方案。

一、活动主题

 以“城校共生-与武汉共未来”为主题，人才培养、责任感、专业能力、地方服务和科技创新的有效融合。

二、活动内容

**（一）活动展示**

1．历年科技创新成果展示。包括创新计划项目、学科竞赛（策划书、视频、照片等）、创新创业课程（需要应用技术学院提供）、校企合作（含专家、校友、业界人士关于科技创新的讲座视频、创新成果视频文字图片资料）等。

2．向本校学生的科技创新活动。包括活动发布、过程成果展示、最终成果、投票、优秀作品推广、优秀教师展示、创新过程花絮。

**（二）科技创新活动选题**

**1．选题原则**

选题突出城校共生、面向未来，紧扣地方发展需要解决的问题；选题要考虑难易适当，适合大部分学生参与；有创新性、互动性、实用性、趣味性；既适应于专业学生参与，也适用于跨学科、跨专业、跨年级学生合作参与。

**2．选题类别**

艺术设计类选题，体现艺术与现代技术的交叉融合。设置专业设计创新选题、协同创新设计选题和企业真题三种类别。

（1）专业创新设计类：选题针对艺术类各专业。

**说明：**专业创新设计为艺术类各专业创意创新设计作品，范围包括创意绘画、科学幻想绘画、产品概念设计、UI界面设计、公共艺术设计、室内外环境设计、短视频、创意编程类等。学生自主申报，由选题指导小组筛选后入围，控制项目数量。

（2）协同创新设计类：选题鼓励跨学科、跨专业的协同创新，是综合科技、设计、商业、用户、文化为一体的高水平科技创新项目，可由艺术、文科、商科、工科等学科学生共同组队完成。

**说明：**协同创新设计类选题是以艺术设计为主导的综合性选题，由艺术与设计学院学生主持，由本校学生组成小组共同参与。范围涵盖设计、通信、工程、机电、电子、环境、科技等领域。例如：应用型机器人、环境水质监测设备、智能导盲设备、公共医疗监测设备、智慧交通等相关产品、应用、平台、模式等设计均可。

（3） 企业真题：由艺术与设计学院战略合作企业提供选题，目前合作单位有：湾区协同创新研究院、深圳浪尖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市灯具设计研究院、武汉优地联创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尚良（上海）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等，可提供数字艺术、智能灯具、室内外空间创新设计、产品研发等企业真题项目。

三、实施方案

**（一）成立专项工作组**

组长：王海文

副组长：罗筱芳，徐郑冰，何轩、李光慧、郑中

组员：所有辅导员，三个组别的负责老师及所有专业教师

另外成立几个工作小组。

1．宣传组：主要负责学生的动员，报名及材料收集、科技创新成果展示，优秀学生及项目运作过程中优秀事迹的宣传报道等工作。

组长：罗筱芳

组员：丁真、王蕊、岑小莹、管俊、黄莉、龙黎明、刘颖、邢佩弘

2．技术组：主要负责选题、指导、评价、原创性把握等环节，人员由自有教师和企业、行业导师担任。

组长：何轩，郑中、李由

组员：赵莹、宋盈滨、周全、金龙、朱宇光、黄家昶以及企业、行业导师及合作学院老师。

３．转化组：主要负责科技创新成果宣传（媒体宣传、路演、展览等）、转化（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等、专利、著作权、论文、产品化等）。

组长：徐郑冰、李光慧

组员：郑中、李培羽、马双梅、程奇、袁艺、胡晶、霍军

**（二）具体安排**

本届科技创新月主要分科技创新成果展示和科技创新项目运作两个部分。其中科技创新成果展示为前期学生已完成的获奖作品、开发的产品、参与的横向项目等作品的图片、视频的展示。科技创新项目运作为从活动开展到结束阶段学生主持获或参与的科技创新项目的指导、管理、转化和推广等。

**1．科技创新成果展示安排**

主要由学院负责搜集老师和学生的各类相关创新成果资料，如学科竞赛或设计展览、创新计划项目、创新创业项目、专利、横向项目等，包括优秀毕业设计作品。分类别整理好相关图片、视频等资料，等学校科技创新网站制作完成后安排专人负责上传。

**2．科技创新项目运作安排**

**（1）选题环节**

项目选题可分为两类模式进行。第一类，由技术组制定选题，保证选题的质量和创新度，全校（但不仅限于全校）均可申报。第二类，由技术组给定项目指南或者学生自主拟定选题，提供选题筛选和指导通道，由技术组筛选和指导后形成选题。

**（2）指导环节**

由技术组负责，专业创新设计类项目由各专业系部技术组老师负责选题发布、预期成果设定、过程指导。协同创新设计类、创业类、企业真题项目由技术组组长、其他学科指导老师以及企业、行业导师形成指导小组共同指导。整个指导过程要求宣传组跟踪宣传、转化组同步做好转化组织和准备工作。

**（3）转化环节**

由转化组负责，针对四类项目的成果，组织路演活动、媒体宣传、举办展览，对接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赛事，选择优秀的科技创新成果进行专利、著作权、论文、产品化等转化环节，宣传组同步开展各项工作。

注：本方案为指导性方案，具体项目选题、要求、活动发布等相关内容由技术指导组后期按照学校科技创新月活动方案制定。

 艺术与设计学院 2020年4月7日